

苗栗縣各級學校113學年第二學期品德教育自我檢核表

第一學期自我檢核表免做成果報告，每年於11月30日前完成期中檢核，自我檢核表留校供督學入校視導。
第二學期自我檢核表需做成果報告，每年於7月31日前完成期中檢核，免備文逕自上傳至教育處網站備查。

學校名稱： 苗栗縣大湖鄉栗林國小

填表日期： 114 年 7 月 2 日

序號	檢 視 項 目	是 否 達 成	
		是	否
1	校長與行政團隊是否發揮學校行政的道德領導，積極倡導品德教育，透過邀集業界、校友、家長、行政人員或師生代表充分討論達成共識，建構彰顯學校特色之品德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，並納入校務發展計畫。	V	
2	是否將品德教育多元地納入正式課程中，發展品德教育課程內涵，並運用多元教學方法，及研發教材教案及教學成效評量。	V	
3	是否以多元創新方式將品德教育納入非正式課程（如生活教育與體育、藝文、環保、童軍、社團活動、學生自治及社區服務等各項活動），並辦理品德核心價值推廣或宣導活動、典範行為表揚活動等。	V	
4	是否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（社區與民間團體、家長團體），有計畫地將品德教育融入親師生及社區互動中，並辦理相關親職與社區教育活動。	V	
5	是否鼓勵教師生命成長與發展教師之品德教育專業角色與知能。	V	
6	親師生是否共同積極參與營造彰顯學校品德核心價值之校園景觀、規章制度、宿舍文化及校園倫理文化等。	V	
7	學生品德認知能力及情意面向是否提升，正向行為增多且負向行為有所減少。	V	
8	是否成立學校層級之品德教育推動小組，或就現有單位專責辦理規劃品德教育，建立校內定期自我檢核與改善機制，以檢討與改進成效，促進品德教育之永續發展。	V	
9	是否將每年度品德教育推廣情形上傳至學校網站。	V	

承辦人聯絡電話(含分機)：蔡明哲 037-951335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

苗栗縣各級學校113學年辦理品德教育項目成果表

1. 校長與行政團隊是否發揮學校行政的道德領導，積極倡導品德教育，透過邀集業界、校友、家長、行政人員或師生代表充分討論達成共識，建構彰顯學校特色之品德核心價值與行為準則，並納入校務發展計畫。



活動描述：
透過校務會議，討論本學年品德教育實施方式。



活動描述：
於班親會中，和家長解說品德教育方案。

2. 是否將品德教育多元地納入正式課程中，發展品德教育課程內涵，並運用多元教學方法，及研發教材教案及教學成效評量。



活動描述：
品德教育融入家庭教育宣導。



活動描述：
品德教育融入烘焙課。

苗栗縣各級學校113學年度辦理品德教育項目成果表

3. 是否以多元創新方式將品德教育納入非正式課程（如生活教育與體育、藝文、環保、童軍、社團活動、學生自治及社區服務等各項活動），並辦理品德核心價值推廣或宣導活動、典範行為表揚活動等。



活動描述：
學生於校慶擔任志工服務。



活動描述：
學生於校門口擔任志工服務。

4. 是否整合校內外相關資源（社區與民間團體、家長團體），有計畫地將品德教育融入親師生及社區互動中，並辦理相關親職與社區教育活動。



活動描述：
社區於校慶時協助學校擺攤。



活動描述：
社區義工媽媽協助包裝客家菜包。

苗栗縣各級學校113學年度辦理品德教育項目成果表

5. 是否鼓勵教師生命成長與發展教師之品德教育專業角色與知能。



活動描述：
品德教育研習。



活動描述：
美感教育研習。

6. 親師生是否共同積極參與營造彰顯學校品德核心價值之校園景觀、規章制度、宿舍文化及校園倫理文化等。



活動描述：
音樂融入品德教育欣賞。



活動描述：
校外教學學生之間互相協助。

苗栗縣各級學校113學年度辦理品德教育項目成果表

7. 學生品德認知能力及情意面向是否提升，正向行為增多且負向行為有所減少。



活動描述：
學生能從品德教育中去尊重多元藝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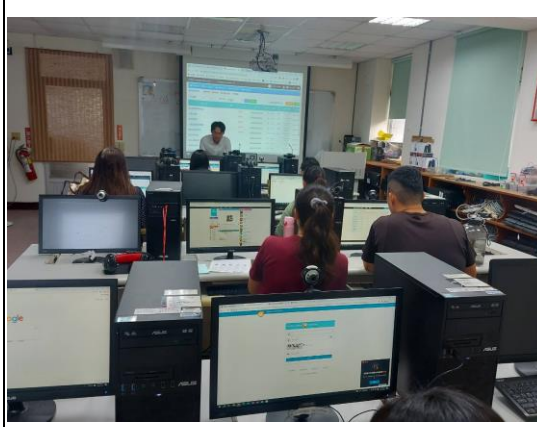


活動描述：
學生能在公共場合展現自律。

8. 是否成立學校層級之品德教育推動小組，或就現有單位專責辦理規劃品德教育，建立校內定期自我檢核與改善機制，以檢討與改進成效，促進品德教育之永續發展。



活動描述：
期末品德教育宣導。



活動描述：
導師分享品德教育實施成果。

苗栗縣各級學校113學年度辦理品德教育項目成果表

9. 是否將每年度品德教育推廣情形上傳至學校網站。



活動描述：

活動描述：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